项目编号:SGLQ-2026086

2026年周至县第一幼儿园等8所学校园提升改造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人：周至县教育局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尚格利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0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10

第三章 施工内容及技术要求 35

第四章 商务要求 36

第五章 合同条款 40

第六章 工程建设标准 73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74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2026年周至县第一幼儿园等8所学校园提升改造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下简称“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6年11月25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GLQ-2026086

项目名称：2026年周至县第一幼儿园等8所学校园提升改造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5900738.51元

各包预算金额：

采购包1：3043624.65元

采购包2：1464369.91元

采购包3：1392743.95元

合同履行期限：

采购包 1：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20 个日历日内竣工。

采购包 2：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45 个日历日内竣工。

采购包 3：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内竣工。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采购包 1：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采购包 2：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采购包 3：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符合要求的中小企业须提供签字盖章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福利性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微企业。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2026 年周至县第一幼儿园等 8 所学校园提升改造项目一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提供供应商合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合法有效的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开标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

（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税收缴纳凭据（增值税、企业所得税至少提供一种，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纳凭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纳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

（5）承诺：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提供书面说明及承诺，加盖供应商公章）；

（6）书面声明：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供应商公章）；

（7）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8）资质证书：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同时具有合格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9）项目经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建造师资质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在本单位注册且无在建工程；

（10）信用记录：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信用记录由采购代理机构在响应文件资格审查阶段通过互联网或者相关系

统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内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11）联合体：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或书面声明）；

（12）中小企业声明函：参与的供应商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合同包 2(2026 年周至县第一幼儿园等 8 所学校园提升改造项目二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提供供应商合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合法有效的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开标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

（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税收缴纳凭据（增值税、企业所得税至少提供一种，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纳凭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纳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

（5）承诺：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提供书面说明及承诺，加盖供应商公章）；

（6）书面声明：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供应商公章）；

（7）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8）资质证书：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同时具有合格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9）项目经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建造师资质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在本单位注册且无在建工程；

（10）信用记录：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信用记录由采购代理机构在响应文件资格审查阶段通过互联网或者相关系统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内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11）联合体：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或书面声明）；

（12）中小企业声明函：参与的供应商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合同包 3(2026 年周至县第一幼儿园等 8 所学校园提升改造项目三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提供供应商合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合法有效的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开标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

（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税收缴纳凭据（增值税、企业所得税至少提供一种，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纳凭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纳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

（5）承诺：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提供书面说明及承诺，加盖供应商公章）；

（6）书面声明：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供应商公章）；

（7）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8）资质证书：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同时具有合格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9）项目经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建造师资质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在本单位注册且无在建工程；

（10）信用记录：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信用记录由采购代理机构在响应文件资格审查阶段通过互联网或者相关系统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内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11）联合体：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或书面声明）；

（12）中小企业声明函：参与的供应商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6 年 11 月 04 日至 2026 年 11 月 11 日，每天上午 00:00:00 至 12:00:00，下午 12:00:00 至 23:59:59 （北京时间）

途径：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交易执行-选择项目所属区划-应标-项目投标-未获取页面）选择本项目报名参与并获取采购文件

方式：投标人有意参加本项目的，应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anxi.gov.cn）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6 年 11 月 25 日 09 时 30 分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交易执行-选择项目所属区划-应标-项目投标-已获取-投标（响应）管理）上传投标（响应）文件

开标地点：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交易执行-选择项目所属区划-开标-供应商开标大厅）参与线上开标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采购过程中需要使用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以下简称“政府采购平台”），登录方式及地址：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anxi.gov.cn）首页供应商用户登录，供应商应当按照以下要求进行系统操作。

（一）供应商应当自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查看相应的系统操作指南，并严格按照供应商操作手册要求进行系统操作。在登录、使用政府采购平台前，应当按照要求完成供应商注册和信息完善，加入政府采购平台供应商库。

（二）供应商应当使用纳入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数字证书互认范围的数字证书及签章（以下简称“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系统操作。供应商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在政府采购平台进行的一切操作和资料传递，以及加盖电子签章确认采购过程中制作、交换的电子数据，均属于供应商真实意思表示，由供应商对其系统操作行为和电子签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已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校验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有效性后，即可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未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按要求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并校验有效性后，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办理与校验，可查看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

供应商应当加强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日常校验和妥善保管，确保在参加采购活动期间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能够正常使用；供应商应当严格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内部授权管理，防止非授权操作。

（三）供应商应当自行准备电子化采购所需的计算机终端、软硬件及网络环境，承担因准备不足产生的不利后果。

（四）开标/开启前 30 分钟内，供应商需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开标大厅”-进入开标选择对应项目包组操作签到

（五）政府采购平台技术支持：

在线客服：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

技术服务电话：029-96702

CA 及签章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进行查询

（六）各供应商应根据“陕西省财政厅 陕财办采函[2025]14 号文”陕西省财政厅关于省级预算单位全面推行政府采购项目电子化交易的通知”、《政府采购项目电子化交易规则》等文件的要求，做好人员配备、设施设备、系统操作的相应准备，熟悉并正确实施相关操作流程，承担由于操作或其他因素造成的不利后果。

（七）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2.《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4.《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

5.《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6.《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

7.《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 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函〔2022〕10 号）；

8.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周至县教育和科学技术局

地址：周至县工业路西段（采购人单位名称为：周至县教育局）

联系方式：029-87150113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尚格利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曲江新区翠华路 808 号科泰大厦 1810 室

联系方式：029-89134731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魏沙沙

电话：029-8913473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人	周至县教育局
2	采购代理机构	陕西尚格利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	监督管理机构	周至县财政局
4	投标人	响应招标并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资格条件和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5	工期、地点	1.工期： 采购包 1：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20个日历日内竣工。 采购包 2：自合同签订之日起45个日历日内竣工。 采购包 3：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个日历日内竣工。 2.地点： 采购包1：周至一中 采购包2：周至实验小学 采购包3：周至县第一幼儿园、翠峰镇中心幼儿园、富仁镇第二幼儿园、周至二中、新区幼儿园、周至职教中心
6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7	现场勘查、标前答疑会	不组织。投标人认为有必要可自行勘查，并承担所有费用及风险。

8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 提出异议的时间	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在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在此之后提出的异议无效。
9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文件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书及有关补充通知为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0	投标有效期	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
11	汇款账户	户名:陕西尚格利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航天城支行 账户：11475000000052459 备注：投标人在汇款（招标代理服务费）时须注明项目简称+标段号
12	备选投标方案和报价	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和多个报价。
13	投标文件的制作、签章和加密	投标文件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进行编制，投标人应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服务专区-CA 及签章服务下载投标（响应）客户端，使用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 投标人应按照客户端操作要求，对应招标文件的每项实质性要求，逐一如实响应；未如实响应或者响应内容不符合招标文件对应项的要求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应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对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和加密。
14	评标办法及标准	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
15	投标人注册登记	请投标人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16	招标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参加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的全部费用。
17	信用信息查询特别说明	投标人如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出现违法失信行为，招标人仍有权利提请评标委员会取消其中标资格。
18	其它事项	本次采购、投标报价、评审和合同授予均以标段为单位，投标人必须就一个完整标段进行响应。中标投标人与采购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 25天内签订合同，不及时签订视为自动放弃。本项目不允许中标后另行转包或者分包。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因自身原因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或者未按合同约定进行履约的，中标人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招标活动。 **本项目共_3_个标段，允许投标人兼投多个标段，实行兼投不兼中规则。投标人可参与全部或部分标段投标，但同一投标人最多只能中标一个标段。** 评标时按☑标段自然顺序 □投标人投标文件填报的标段优先顺序进行确定。如某投标人在两个及以上标段均被推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时，仅确定优先顺位靠前的标段为其中标标段；其余标段取消该投标人的中标候选人资格，该标段由次位候选人依次递补。
19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是
20	履约保证金	无
21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建筑业

、

二、项目说明

1.本项目说明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本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通过公开招标方式择优选定中标人。

三、招标文件

1.招标文件适用：仅适用于本次招标文件所述项目。

2.招标文件获取：电子化交易系统报名获取。

3.招标文件的组成：包括目录中所列的内容。

4.投标人应认真审阅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在投标文件中对招标文件的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的响应，否则将导致投标无效。

5.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5.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并在原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采购人及投标人起约束作用。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都将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更正后的招标文件，潜在投标人应依据更正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若投标人未按前述要求进行投标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5.2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均以文件形式明确的内容为准。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所有补充文件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6.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有任何疑问，可以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否则，视为同意招标文件的一切条款和要求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凡因投标人对招标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投标人自负。

7.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在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提出的无效，因此带来的一切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

8.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根据招标工作进展实际情况，采购人可酌情延长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若延长将在原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9.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如发现招标文件内容与现行法律法规不相符的情况，以现行法律法规为准。

10. 现场勘查、标前答疑会：见须知前附表。

四、投标文件

1. 投标文件的组成：

分册名称：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响应文件封面（格式见投标（响应）客户端）

详见附件：响应函（格式见投标（响应）客户端）

详见附件：报价函（格式见投标（响应）客户端）

详见附件：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格式见投标（响应）客户端）

详见附件：标的清单（格式见投标（响应）客户端）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投标（响应）客户端）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投标（响应）客户端）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见投标（响应）客户端）

详见附件：资格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满足详细评审办法的内容

详见附件：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详见附件：投标人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承诺函

详见附件：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详见附件：投标人有必要说明的其他事宜投

标文件编写说明

、

1.1 投标文件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编制，格式之外的可自行编写。否则，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2 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3 除投标人对错误处需修改外，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或行间插字或增删。如有修改，修改处应加盖投标人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确认。

1.4 投标文件因书写潦草、内容表达不清、印章或证明材料内容模糊难辨等导致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投标文件的计量单位

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有特殊要求外，均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4. 投标报价（实质性要求）

4.1 投标货币：人民币　　单位：元（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4.2 投标人要按计价表内容填写材料名称、单价、总价等内容，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署。

4.3 投标报价=材料费＋运输费+装卸费+施工费+保险费+相关伴随费用等。

注：投标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投标无效。

投标人投标报价汇总表中的价格均包括完成该工程的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费、其他项目费用、利润、成本、规费、税金和投标人必须的其他费用以及合同中明示或暗示的所有风险、责任和义务等全部费用。

5.4 投标人须对《施工内容及技术要求》中任何材料需求和所包括涉及的采购事项进行完整报价，采购代理机构拒绝只对其中一部分进行报价的投标。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的分项报价表上标明对本次采购拟提供工程的单价和总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每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

5.5 投标人可先行到工地踏勘，以充分了解施工现场地理位置、环境情况、道路、存储空间、装卸限制以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投标报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凡因投标人对招标文件阅读疏忽或误解，或因对施工现场、施工环境、市场行情等了解不清而造成的后果和风险，由投标人负责。在施工期间，要协调施工现场周边社会关系，不得以协调不力而影响工程进度，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应在报价时加以考虑。

、

5.6 凡招标文件要求或允许招标中进行报价的各项费用项目，若投标时未报，采购人将按这些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对待。

5.7 投标人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投标。当评标委员会认为某个投标人的投标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工程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可要求该投标人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应作无效投标处理。

6.对投标人的其他要求：

6.1 投标人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和串通投标。

6.2 必须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进行施工等。

6.3 本项目不允许中标后另行转包或者分包履行，一经发现，立即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经济损失。

6.4 接受采购人委托的相关单位对工程内容、质量、进度、实施方案、价款支付与结算审核等的监督和管理。

五、投标

1.投标文件的制作、签章和加密（实质性要求）

1.1 投标文件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进行编制，投标人应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服务专区-CA 及签章服务下载投标（响应）客户端，使用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

1.2 投标人应按照客户端操作要求，对应招标文件的每项实质性要求，逐一如实响应；未如实响应或者响应内容不符合招标文件对应项的要求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1.3 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应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对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和加密。

2.投标文件的提交（实质性要求）

2.1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投标文件提交。

2.2 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不再接受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影响投标文件提交的各种因素，确保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

间前完成提交。

3.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投标有效期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未明确投标有效期或者投标.

六、开标、评标和定标

1.开标

1.1 本项目为网上开标项目。网上开标的开始时间为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成功提交或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予开标，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作废标处理。

1.2 开标准备工作

投标文件开启时间前，投标人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开标/开启大厅”，等待代理机构开标。

1.3 解密投标文件（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成功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数量的，代理机构将启动投标文件解密程序，解密时间为 30 分钟；投标人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通过项目电子化采购系统进行投标文件解密。

1.4 开标

解密时间截止或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均完成解密后(以发生在先的时间为准），由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对投标人名称、投标文件解密情况、投标报价进行展示。

开标过程中，各方主体均应遵守互联网有关规定，不得发表与采购活动无关的言论。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及时向工作人员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后，自主决定是否参加网上在线开标，未参加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评标

、

2.1评标委员会

2.1.1采购代理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

2.1.2采购人派代表进入评标委员会时，须向采购代理机构出具授权函。

2.1.3评标委员会应推荐一名评审专家担任评审组长，并由评审组长牵头组织该项目评审工作，采购人授权的评审专家，不得担任评审组长。

2.1.4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

2.1.5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遵守并履行下列职责义务：

2.1.5.1遵纪守法，客观、公正、认真负责地履行职责，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审查投标文件；

2.1.5.2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1.5.3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2.1.5.4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2.1.5.5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2.1.5.6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2.1.5.7对评标过程及各投标人的商业机密予以保密；

2.1.5.8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各投标人提出的质疑；

2.1.5.9配合各部门的投诉处理和监督检查工作。

2.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包括评标委员会）与投标人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2.2.1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2.2.2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2.2.3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2.2.4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2.2.5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2.3评标原则：坚持公平、公正、科学、择优原则，禁止不正当竞争。

、

2.4评标办法：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详见本节评分标准）。

2.5评标工作程序：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澄清、评价、推荐中标候选人的工作程序进行评标。

2.5.1资格性审查

(2026 年周至县第一幼儿园等 8 所学校园提升改造项目 1-3 标段通用)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提供供应商合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合法有效的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开标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

（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税收缴纳凭据（增值税、企业所得税至少提供一种，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纳凭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纳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

（5）承诺：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提供书面说明及承诺，加盖供应商公章）；

（6）书面声明：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供应商公章）；

（7）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8）资质证书：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同时具有合格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9）项目经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建造师资质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在本单位注册且无在建工程；

、

（10）信用记录：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信用记录由采购代理机构在响应文件资格审查阶段通过互联网或者相关系统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内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11）联合体：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或书面声明）；

（12）中小企业声明函：参与的供应商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开标结束后，由资审小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审查合格的投标人方可进入下一评审阶段，缺项或一项不符合要求即不合格，不合格的投标人其投标无效。

2.5.2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

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资格合格者投标文件的完整性、有效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做出响应，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未通过审查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2.5.2.1除明确允许投标人可以自行编写的外，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格式编制；

2.5.2.2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盖章签字；

2.5.2.3投标报价超过最高限价；

2.5.2.4投标有效期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2.5.2.5对招标文件商务要求未作出明确且实质性响应；

2.5.2.6对招标文件技术要求未作出明确响应，对不得偏离的要求未作出实质性响应；

2.5.2.7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2.5.2.8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

2.5.3投标文件的澄清：

2.5.3.1在评标期间,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

、

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5.4书写错误的评审标准：

报价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按照下列规定修正（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下列规定的顺序修正）：

2.5.4.1投标文件有关内容与“报价表”不一致的，以“报价表”为准；

2.5.4.2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5.4.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5.4.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乘以数量的计算结果为准；

评审过程中，发现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2.5.4.5投标文件图表与文字不符时，以文字为准；

2.5.4.6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5.4.7对多处内容交叉不符时，以评标委员会评审结果为准。

注：按上述方法修正的内容，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5.5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5.6评议：

2.5.6.1评标委员会评审投标文件符合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他外部证据。

2.5.6.2评标采取逐项分步评审方式，每一步评审不符合者按无效投标处理，不进入下一步评审，全部评审合格的投标人进行最后的综合评审和打分，按最后得分由高向低排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2.5.7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2.5.7.1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小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采购人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害或影响任何投标人的相对排序；

、

2.5.7.2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

2.5.7.3如果投标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其投标将被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2.5.7.4无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期间一切费用自理。

2.6 评分标准：

评审项编号	一级评审项	二级评审项	详细要求	分值	客观评审项
1	详细评审	工程质量技术组织措施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编制完善的工程质量技术组织措施，内容包含但不限于：质量目标管理体系、施工质量的检验制度、确保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材料储存方案。 评审标准： ①内容完整全面详细，且各项制度、措施等合理具体，内容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条理清晰的计8分； ②内容完整，但条理不清晰、措施不具体或无紧扣项目实际情况的计6分； ③内容缺1项的计3分； ④内容缺2项及以上缺项或内容粗略、逻辑混乱、出现常识性错误、存在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的计1分； ⑤未提供相关内容的不计分。	8.0000	否
2	详细评审	文明施工技术组织措施及环境保护措施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编制完善的文明施工技术组织措施及环境保护措施，内容包含但不限于：安全文明施工目标及施工现场的临时管理措施、文明	6.0000	否

、

			施工保障措施、环境保护管理体系、环保控制措施、污染物及废弃物处理的排放、噪音控制、防尘及扬尘的控制措施。 评审标准 ①内容完整全面详细、合理具体，内容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条理清晰的计6分； ②内容完整，但条理不清晰、措施不具体或无紧扣项目实际情况的计4分； ③内容缺1项的计2分； ④内容缺2项及以上缺项或内容粗略、逻辑混乱、出现常识性错误、存在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的计1分； ⑤未提供相关内容的不计分。		
3	详细评审	安全生产的技术组织措施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编制完善的安全生产的技术组织措施，内容包含但不限于：安全管理体系、安全责任归属划分、安全标识：安全警戒标语、施工人员安全警示服和安全帽穿配要求、安全教育培训等。 评审标准 ①内容完整全面详细、合理具体，内容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条理清晰的计6分； ②内容完整，但条理不清晰、措施不具体	6.0000	否

、

			或无紧扣项目实际情况的计4分； ③内容缺1项的计2分； ④内容缺2项及以上缺项或内容粗略、逻辑混乱、出现常识性错误、存在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的计1分； ⑤未提供相关内容的不计分。		
4	详细评审	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编制完善的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内容包含但不限于：施工组织与工期保证措施、特殊情况保证：夜间、雨季、高温等情况。 评审标准 ①内容完整全面详细、合理具体，内容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条理清晰的计6分； ②内容完整，但条理不清晰、措施不具体或无紧扣项目实际情况的计4分； ③仅有框架，无实质性实施内容的或内容宽泛的计2分； ④内容缺1项及以上的或内容粗略、逻辑混乱、出现常识性错误、存在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的计1分； ⑤未提供相关内容的不计分。	6.0000	否
5	详细评审	施工方案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编制完善的施工方案，内容包含但不限于：具体施工内容、施工次序、施工方法（工艺）、成品保护措施	10.0000	否

、

			等。 评审标准 ①内容科学全面，详细、具体的计10分； ②内容完整，但仅对部分内容进行详细描述的计7分； ③仅有框架或内容条理不清晰、混乱的计5分； ④内容缺一项或内容与项目无关的计3分； ⑤内容简单或内容欠缺2项及以上的计1分； ⑥未提供本项不计分。		
6	详细评审	施工机械及材料投入计划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编制完善的施工机械及材料投入计划，内容包含但不限于：拟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计划、主要材料进场计划。 评审标准 ①内容完整全面详细、合理具体，内容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条理清晰的计6分； ②内容完整，但条理不清晰、计划不具体或无紧扣项目实际情况的计4分； ③仅有框架，无实质性实施内容的或内容宽泛的计2分； ④内容缺1项及以上的或内容粗略、逻辑混乱、出现常识性错误、存在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的计1分； ⑤未提供相关内容的不计分。	6.0000	否
7	详细评审	施工进度网络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编制完善的施工进度网	6.0000	否

、

		图或施工进度表	络图或施工进度表，内容包含但不限于：施工总进度、施工进度目标和施工总进度计划表/图、施工进度保障措施等。 评审标准 ①内容完整全面详细、合理具体，内容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条理清晰的计6分； ②内容完整，但条理不清晰、措施不具体或无紧扣项目实际情况的计4分； ③仅有框架，无实质性实施内容的或内容宽泛的计2分； ④内容缺1项及以上的或内容粗略、逻辑混乱、出现常识性错误、存在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的计1分； ⑤未提供相关内容的不计分。		
8	详细评审	劳动力安排计划情况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编制完善的劳动力安排计划，评审标准 ①内容完整全面详细、合理具体，内容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条理清晰的计6分； ②内容完整，但条理不清晰、措施不具体或无紧扣项目实际情况的计4分； ③仅有框架，无实质性实施内容的或内容宽泛的计2分； ④内容缺1项及以上的或内容粗略、逻辑混乱、出现常识性错误、存	6.0000	否

、

			在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的计1分； ⑤未提供相关内容的不计分。		
9	详细评审	项目经理部组织机构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编制完善的项目经理部组织机构，内容包含但不限于：项目成员配置清单及架构、项目组配备人员的专业素质、人员结构、项目成员的主要职责及工作内容等。 评审标准 ①内容完整全面详细、合理具体，内容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条理清晰的计6分； ②内容完整，但条理不清晰、人员结果不具体或无紧扣项目实际情况的计4分； ③仅有框架，无实质性实施内容的或内容宽泛的计2分； ④内容缺1项及以上的或内容粗略、逻辑混乱、出现常识性错误、存在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的计1分； ⑤未提供相关内容的不计分。	6.0000	否
10	详细评审	服务承诺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编制完善的服务承诺，内容包含但不限于：对招标文件和合同条款的响应承诺、针对本项目实际需求提供实质性服务承诺及保障措施、针对本项目的施工验收后期的质保承诺等。 评审标准	6.0000	否

、

			①内容完整全面详细、合理具体，内容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条理清晰的计6分； ②内容完整，但条理不清晰、措施不具体或无紧扣项目实际情况的计4分； ③仅有框架，无实质性实施内容的或内容宽泛的计2分； ④内容缺1项及以上的或内容粗略、逻辑混乱、出现常识性错误、存在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的计1分； ⑤未提供相关内容的不计分。		
11	详细评审	业绩	以合同形式提供供应商2023年01月1日至今类似项目业绩，每份计1分，计满4分为止。（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附合同复印件）	4.0000	是
1	价格分	价格分	以所有有效的投标总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评标基准价，等于基准价的总报价得满分30分，每高于基准价1%扣1分，每低于基准价1%扣0.5分，扣完为止。	30.0000	是

注：

2.6.1各种计算数字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2.6.2特殊情况处理

2.6.2.1若出现综合得分并列时，投标报价得分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若投标报价的得分相同，技术响应得分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若上述两项得分相同，则由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无记名投票，得票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

2.6.2.2评标过程中，若出现本评标方法以外的特殊情况时，将暂停评标，待评委商榷后再进行复会。

2.7政府采购政策评分标准

2.7.1小微企业的价格评分标准

2.7.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对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者采购包,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2.7.2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式样见投标文件格式），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须保证真实性，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7.2.1小微企业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件规定标准确认。

2.7.2.2在工程项目中，工程应当由中小企业承建，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2.7.2监狱企业的价格评分标准

2.7.2.1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加分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2.7.2.2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7.2.3监狱企业按《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文件规定标准执行。

2.7.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价格评分标准

2.7.3.1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加分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2.7.3.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7.3.4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式样见投标文件格式），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未提供的不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2.7.4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策

、

2.7.4.1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的有关规定执行。

2.7.4.2若节能、环境标志品目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

3.定标

3.1定标程序

3.1.1评标委员会依据评标办法，经过初审、澄清、比较与评价等程序后，在最大限度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进行综合评审，以评标总得分最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3 名以上中标候选人，并编写评标报告。

3.1.2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评标委员会成员对评标报告有异议的，评标委员会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中标候选人。对评标报告有异议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3.1.3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3 个日历日内，从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出具《定标复函》；采购人逾期未确定中标单位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标报告推荐的评标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人。

3.1.4采购代理机构接到采购人的《定标复函》后，将中标候选人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进行公告。公告发布 1 个工作日，其他投标人若有异议，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有关规定执行。若无异议，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单位发出中标通知书。

3.2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未中标原因不作任何解释，投标文件不予退还（含纸质及电子版文件）。

4.投标人不得具有的情形（实质性要求）

4.1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4.2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4.3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4.4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4.5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4.6在招标过程中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协商谈判；

4.7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4.8未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4.9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4.10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4.11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4.12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4.13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情形。

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备一至十一条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无效，或取消被确认为中标人的资格或认定中标无效。

5.中标通知书

5.1中标通知书将在中标公告发布的同时由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人应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之日起七日内领取中标通知书。

5.2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七、合同

1.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25个日历日内，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中标人因自身原因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施工合同或者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则采购人将废除授标。给采购人造成损失还应当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中标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中标投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投标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也可以重新开展招标活动。因自身原因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或者未按合同约定进行履约的，中标人不

、

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招标活动。

3.中标通知书将是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评议过程中有关的澄清文件均作为合同附件。

4.中标后，中标人应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招标项目的施工。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也不得将中标项目肢解后分别向他人转让。

5.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6.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工程，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八、合同的履约验收

采购人应按照政府采购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投标人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九、招标代理服务费

1.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陕西尚格利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按照国家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980号、发改价格[2003]857号文件、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规定的收费标准下浮20%计算招标代理服务费。

2.招标代理服务费应采用转账、刷卡、现金形式缴纳。

十、重新组织招标

如果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有关规定重新组织招标：

1.因重大变故，招标任务取消的；

2.所有投标被评标委员会否决的；

3.所有投标人的报价均超出最高限价，招标人不能支付的；

4.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十一、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3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建设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十二、异议与投诉

1.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

、

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规定办理。

2.投标人询问、质疑的答复主体：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询问、质疑由陕西尚格利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负责答复；投标人对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询问、质疑由陕西尚格利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负责答复。

3.投标人提出的询问，应当明确询问事项，如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应由投标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为提高采购效率，降低社会成本，鼓励询问主体对于不损害国家及社会利益或自身合法权益的问题或情形采用询问方式处理解决（包含但不限于文字错误、标点符号、不影响投标文件的编制的情形）。

4.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 疑。投标人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招标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5.本项目不接受在线提交质疑，投标人通过书面形式线下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交质疑资料。

6.投标人提出质疑时应当准备的资料

（1）质疑书正本1份；（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详见附件一）

（2）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3）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

（4）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1 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5）针对质疑事项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需提交从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的招标文件回执单）。

答复主体：采购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联系人：魏沙沙

联系电话：029-89134731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曲江新区翠华路808号科泰大厦1810室

、

邮编：710000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

7、供应商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诉受理单位：本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书范本详见附件二）

十三、拒绝商业贿赂

1.遵照陕西省财政厅的规定，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和评审专家在招投标活动中，都要签订相应的《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并对违反承诺的行为承担全部责任。

2.投标人必须填写《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式样见投标文件格式）并附在投标文件中，同时应保证投标文件正、副本中一致。

十四、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政策

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作用，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 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

（陕财办采[2020]15 号）及各级财政部门关于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规定，为参与陕西省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提供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和融资服务，并按照程序确定了合作的担保机构和商业银行。

中标人交纳纳履约保证金时可自愿选择通过担保机构保函的形式交纳；中标人如果需要融资贷款服务需求的，可凭中标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等相关资料，按照文件规定的相关政策、业务流程申请办理，具体规定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查询了解。

、

第三章 施工内容及技术要求

工程量清单详见附件电子招标书。

、

第四章 商务要求

一、工期及地点：

1.工 期：

采购包 1：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20个日历日内竣工。

采购包 2：自合同签订之日起45个日历日内竣工。

采购包 3：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个日历日内竣工。

2.地 点：

采购包1：周至一中

采购包2：周至实验小学

采购包3：周至县第一幼儿园、翠峰镇中心幼儿园、富仁镇第二幼儿园、周至二中、新区幼儿园、周至职教中心

二、运输、施工：

中标人负责材料的运输、施工及其他伴随服务。

三、付款方式：

1、 付款条件说明：合同签订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00%。

2、 付款条件说明：施工完毕并竣工验收合格 ，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00%。

3、付款条件说明： 决算审计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0%。

四、施工要求：

中标人在施工期间应严格遵守国家、省、市有关防火、爆破和施工安全以及文明施工、深夜施工、环卫和城管等规定，建立规章制度和防护措施，应按安全施工的要求，采取严格科学的安全措施，确保施工安全和第三者的安全，确保工程质量和生产安全。否则，由此造成的经济和法律责任

、

均由中标人负责。

中标人应配合项目建设进度,向采购人提供施工组织计划、进度计划和施工作业计划，并签订施工安全责任书。

采购人只提供电源、水源。中标人在施工期间不得破坏原有建筑。

五、验收：

验收流程：

项目在竣工后，中标人应向采购人提交工程竣工报告，申请工程竣工验收， 并将施工过程中相关资料提交采购人。

采购人收到工程竣工报告后，对符合竣工验收要求的工程，组织相关单位和其他有关方面的专家组成验收组共同验收，签署的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出具《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并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验收不合格的中标人，必须在接到通知后 7 个日历日内确保工程通过验收。如接到通知后 7 个日历日内验收仍不合格，采购人可提出索赔或取消其施工合同。

验收标准按照国家、行业有关规范和要求执行。

中标人承诺完全达到国家有关部门验收标准，并全部通过验收为交付使用的基本条件。

验收依据：

合同文本及合同补充文件（条款）。

招标文件。

投标文件。

工程量清单。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

六、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

、

质保期：符合国家标准要求。中标人承诺的质保时间超过国家标准要求的，按其承诺时间质保。

工程质量等级：达到合格或以上标准。

中标人承诺的质保期起始时间为终验合格之日。

中标人应遵照国家规范规定的建筑工程施工质量标准及要求作出明确承诺。

在质量保证期内，中标人应具有良好、迅速的售后服务能力

七、违约责任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未按合同要求提供工程质量或工程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对供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招标投标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3.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企业及人员资质证书等材料须在合同签订及履行期间持续有效，否则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份承诺书，承诺到期前完成续期并向采购人提供新的材料。

八、所使用的原材质、材料需提交相关文本资料，采购项目竣工验收资料。

-----工程项目开工报告；

-----工程项目竣工报告；

-----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记录；

-----设计变更通知单；

-----技术变更核定单；

-----工程质量事故发生后调查和处理资料；

-----设备、材料、构件的质量合格证明资料；

-----隐蔽（陷落）工程验收记录及施工日志；

-----竣工图；

-----质量检验评定资料；

、

-----工程竣工验收资料；

-----其他相关技术文件；

注：商务要求为实质性要求，不得负偏离。

、

第五章 合同条款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 房 城 乡 建 设 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周至县教育局

承包人（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_____项目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_____。

2.工程地点：_____。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

4.资金来源：_____。

5.工程内容：_____。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工程承包范围：

_____

_____。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_____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合同价格形式：_____。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 通用合同条款；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6） 图纸；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

、

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____份，承包人执____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详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的合同通用条款。

本文件略。

、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_____。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1.1.2.4 监理人：

名　　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2.5 设计人：

名　　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3 工程和设备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_____。

1.1.3.9 永久占地包括：_____。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_____。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_____。

、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_____。

1.4.2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_____；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_____；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_____。

1.4.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_____。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_____。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_____；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_____。

1.6.4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__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__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__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_____；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_____。

1.6.5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_____。

1.7 联络

1.7.1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_____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7.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1.10 交通运输

1.10.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_____。

1.10.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_____。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_____。

1.10.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承担。

1.11 知识产权

1.11.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__。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_____。

1.11.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_____。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_____。

1.11.4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_____。

1.13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_____。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_____。

2. 发包人

2.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　　名：_____；

、

身份证号：_____；

职　　务：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_____。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4.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_____。

2.4.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_____。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_____。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_____。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_____。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_____。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_____。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_____。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_____；

、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_____；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_____；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_____。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_____。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_____。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_____。

3.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_____。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_____。

3.3.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____。

3.3.4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_____。

3.3.5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_____。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_____。

3.5 分包

3.5.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_____。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_____。

3.5.2 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_____。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_____。

3.5.4 分包合同价款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_____。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_____。

、

3.7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_____。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的：_____。

4. 监理人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_____。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_____。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_____。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　　名：_____；

职　　务：_____；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_____。

4.4 商定或确定

在发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发包人授权监理人对以下事项进行确定：

（1）_____；

（2）_____；

（3）_____。

5. 工程质量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_____。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_____。

、

5.3 隐蔽工程检查

5.3.2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_____。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_____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_____小时。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_____。

6.1.4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_____。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管理计划的约定：_____。

6.1.5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_____。

6.1.6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_____。

7. 工期和进度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_____。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_____。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___。

7.2 施工进度计划

7.2.2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___。

7.3 开工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_____。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_____。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_____。

7.3.2 开工通知

、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_____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承包人有权提出价格调整要求，或者解除合同。

7.4 测量放线

7.4.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_____。

7.5 工期延误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7）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_____。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_____。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_____。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_____。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1）_____；

（2）_____；

（3）_____。

7.9 提前竣工的奖励

7.9.2 提前竣工的奖励：_____。

8. 材料与设备

8.4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4.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_____。

8.6 样品

8.6.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

_____。

、

8.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8.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_____。

9. 试验与检验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9.1.2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_____。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_____。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_____。

9.4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_____。

10. 变更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_____。

10.4 变更估价

10.4.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_____。

10.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_____。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额为：_____。

10.7 暂估价

暂估价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明细详见附件：《暂估价一览表》。

10.7.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____种方式确定。

、

10.7.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_____种方式确定。

第 3 种方式：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

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的约定：_____。

10.8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_____。

11. 价格调整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_____。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采用以下第____种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第 1 种方式：采用价格指数进行价格调整。

关于各可调因子、定值和变值权重，以及基本价格指数及其来源的约定：_____；

第 2 种方式：采用造价信息进行价格调整。

（2）关于基准价格的约定：_____。

专用合同条款①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低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___%时，或材料单价跌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___%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②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高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跌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___%时，材料单价涨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___%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③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等于基准单价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跌幅以基准单价为基础超过±__%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第 3 种方式：其他价格调整方式：_____。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1 合同价格形式

、

1、单价合同。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_____。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_____。

2、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_____。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_____。

3、其他价格方式：_____。

12.2 预付款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_____。

预付款支付期限：_____。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_____。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_____。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_____。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_____。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_____。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 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_____。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_____。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_____。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_____。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2）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3）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_____。

（2）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_____。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_____。

12.4.6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2、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_____。

3、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_____。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_____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_____小时。

13.2 竣工验收

13.2.2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_____。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

_____。

13.2.5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_____。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_____。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_____。

13.3 工程试车

13.3.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_____。

（1）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_____承担；

（2）无负荷联动试车费用由_____承担。

13.3.3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_____。

13.6 竣工退场

13.6.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_____。

14. 竣工结算

14.1 竣工结算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的期限：_____。

竣工结算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_____。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_____。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_____。

14.4 最终结清

14.4.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_____。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算申请单的期限：_____。

14.4.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_____。

、

（2）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15.2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_____。

15.3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_____。在工程项目竣工前，承包人按专用合同条款第 3.7 条提供履约担保的，发包人不得同时预留工程质量保证金。

15.3.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_____种方式：

（1）质量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额为：_____；

（2）_____%的工程款；

（3）其他方式:_____。

15.3.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_____种方式：

（1）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在此情形下，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2）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3）其他扣留方式:_____。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_____。

15.4 保修

15.4.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_____。

15.4.3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_____。

16. 违约

16.1 发包人违约

16.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_____

16.1.2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7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___。

（2）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_____。

（3）发包人违反第 10.1 款〔变更的范围〕第（2）项约定，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_____。

（4）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_____

（5）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_____。

（6）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_____。

（7）其他：_____。

16.1.2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16.1.1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____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16.2 承包人违约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_____。

16.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_____。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_____。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_____。

17. 不可抗力

、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_____。

17.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____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18. 保险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_____。

18.3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_____。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_____。

18.7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_____。

20. 争议解决

20.3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_____。

20.3.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_____。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_____。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_____。

其他事项的约定：_____。

20.3.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_____。

20.4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

（1）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2）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附件

协议书附件：

附件 1：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

专用合同条款附件：

附件 2：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一览表

附件 3：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 件 4：主要建设工程文件目录

附件 5：承包人用于本工程施工的机械设备表

附件 6：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附件 7：暂估价一览表

附件 1：

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

单位工程名称	建设规模	建筑面积(平方米)	结构形式	层数	生产能力	设备安装内容	合同价格（元）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附件 2：

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一览表

序号	材料、设备品种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　价（元）	质量等级	供　应时间	送达地点	备注

附件 3：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

承包人（全称）：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_____（工程全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供热与供冷系统，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_____。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 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2.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　　为_____年；
3. 装修工程为_____年；
4. 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_____年；
5. 供热与供冷系统为_____个采暖期、供冷期；
6. 住宅小区内的给排水设施、道路等配套工程为_____年；
7. 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

_____。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_____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缺陷责任期终止后，发包人应退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

四、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　7　天内派人保

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_____。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地　址：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　话：	电　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附件 4：

主要建设工程文件目录

文件名称	套数	费用（元）	质量	移交时间	责任人

附件 5：

承包人用于本工程施工的机械设备表

序号	机械或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产地	制造年份	额定功率(kW)	生产能力	备注

附件 6：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名　　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一、总部人员				
项目主管				
其他人员				
二、现场人员				
项目经理				
项目副经理				
技术负责人				
造价管理				
质量管理				
材料管理				
计划管理				
安全管理				
其他人员				

附件 7：

7-1

7-1：材料暂估价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7-2

7-2：工程设备暂估价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7-3

7-3：专业工程暂估价表

序号	专业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	金额
小计：			

第六章 工程建设标准

一、依据设计文件的要求，本招标工程项目的材料、设备、施工须达到所涉及到的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以及省、自治区、直辖市或行业的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的要求。

二、根据工程设计要求，该项工程项目的材料、设备、施工除必须达到上述第一条标准外，还应满足设计要求和采购人在招标文件中的有关要求。

三、该工程项目的材料、施工如无上述第一、二条的标准，在材料的订货采购和施工时，应出具生产厂家在技术监督部门已备案企业标准，并经监理和业主批准后方可实施。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的制作、签章和加密要求

1. 投标文件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进行编制，投标人应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服务专区-CA 及签章服务下载投标（响应）客户端，使用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

2. 投标人应按照客户端操作要求，对应招标文件的每项实质性要求，逐一如实响应；未如实响应或者响应内容不符合招标文件对应项的要求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3.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编制（格式以外的可自行编制）。

4.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应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对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和加密。

5.投标人根据所报名采购包分别制作对应包单独的投标文件。

采购包 1：

分册名称：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响应文件封面（格式见投标（响应）客户端）

详见附件：响应函（格式见投标（响应）客户端）

详见附件：报价函（格式见投标（响应）客户端）

详见附件：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格式见投标（响应）客户端）

详见附件：标的清单（格式见投标（响应）客户端）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投标（响应）客户端）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投标（响应）客户端）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见投标（响应）客户端）

详见附件：资格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满足详细评审办法的内容

详见附件：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详见附件：投标人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承诺函

详见附件：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详见附件：投标人有必要说明的其他事宜

采购包 2：

分册名称：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响应文件封面（格式见投标（响应）客户端）

详见附件：响应函（格式见投标（响应）客户端）

详见附件：报价函（格式见投标（响应）客户端）

详见附件：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格式见投标（响应）客户端）

详见附件：标的清单（格式见投标（响应）客户端）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投标（响应）客户端）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投标（响应）客户端）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见投标（响应）客户端）

详见附件：资格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满足详细评审办法的内容

详见附件：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详见附件：投标人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承诺函

详见附件：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详见附件：投标人有必要说明的其他事宜

采购包 3：

分册名称：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响应文件封面（格式见投标（响应）客户端）

详见附件：响应函（格式见投标（响应）客户端）

详见附件：报价函（格式见投标（响应）客户端）

详见附件：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格式见投标（响应）客户端）

详见附件：标的清单（格式见投标（响应）客户端）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投标（响应）客户端）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投标（响应）客户端）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见投标（响应）客户端）

详见附件：资格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满足详细评审办法的内容

详见附件：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详见附件：投标人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承诺函

详见附件：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详见附件：投标人有必要说明的其他事宜

资格证明文件

（1）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提供供应商合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合法有效的2024年度或2025年度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开标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

（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税收缴纳凭据（增值税、企业所得税至少提供一种，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纳凭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纳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

（5）承诺：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提供书面说明及承诺，加盖供应商公章）；

（6）书面声明：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供应商公章）；

（7）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8）资质证书：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同时具有合格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9）项目经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建造师资质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在本单位注册且无在建工程；

（10）信用记录：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信用记录由采购代理机构在响应文件资格审查阶段通过互联网或者相关系

统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内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11）联合体：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或书面声明）；

（12）中小企业声明函：参与的供应商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table>
<tr><td colspan="5">致：陕西尚格利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td></tr>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编号、包号</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2">权　　限</td><td colspan="3">办理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联系、洽谈、签约、执行等具体事务，签署全部有关文件、文书、协议及合同。</td></tr>
<tr><td colspan="2">有效期</td><td colspan="3">自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个日历日</td></tr>
<tr><td rowspan="5">企
业
信
息</td><td>企 业 名 称</td><td colspan="3"></td></tr>
<tr><td>法 定 地 址</td><td colspan="3"></td></tr>
<tr><td>营业执照注册证号</td><td colspan="3"></td></tr>
<tr><td>工商登记机关</td><td colspan="3"></td></tr>
<tr><td>电子邮箱</td><td colspan="3"></td></tr>
<tr><td rowspan="4">法定
代
表
人</td><td>姓　　名</td><td></td><td>性　　别</td><td></td></tr>
<tr><td>职　　务</td><td></td><td>联系电话</td><td></td></tr>
<tr><td>传　　真</td><td colspan="3"></td></tr>
<tr><td>通讯地址</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5">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二代身份证正、反两面</td></tr>
<tr><td colspan="5">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td></tr>
</table>

供应商名称：_____（供应商公章）

日 期：

注：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提供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table>
<tr><td colspan="6">致：陕西尚格利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td></tr>
<tr><td rowspan="5">被 授
权 项
目 与
内容</td><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4"></td></tr>
<tr><td>项目编号、包号</td><td colspan="4"></td></tr>
<tr><td>授权范围</td><td colspan="4">全权办理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联系、洽谈、签约、执行等具体事务，签署全部有关文件、文书、协议及合同。</td></tr>
<tr><td>法律责任</td><td colspan="4">本公司对被授权人在本项目中的签名承担全部法律责任。</td></tr>
<tr><td>授权期限</td><td colspan="4">本授权书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个日历日</td></tr>
<tr><td rowspan="4">企业信息</td><td>企 业 名 称</td><td colspan="4"></td></tr>
<tr><td>法 定 地 址</td><td colspan="4"></td></tr>
<tr><td>营业执照注册证号</td><td colspan="4"></td></tr>
<tr><td>电子邮箱</td><td colspan="4"></td></tr>
<tr><td rowspan="2">法定代表人</td><td>姓名</td><td></td><td>性 别</td><td></td></tr>
<tr><td>职务</td><td></td><td>手机号码</td><td></td></tr>
<tr><td rowspan="2">被授权人</td><td>姓名</td><td></td><td>性 别</td><td></td></tr>
<tr><td>职务</td><td></td><td>手机号码</td><td></td></tr>
<tr><td>通讯地址</td><td colspan="5"></td></tr>
<tr><td colspan="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二代身份证正、反两面</td><td colspan="3">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二代身份证正、反两面</td></tr>
<tr><td colspan="3">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td><td colspan="3">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td></tr>
</table>

供应商名称：_____（供应商公章）

日 期：

注：被授权人参加投标时提供

承诺书（格式）

致：采购人和代理机构

我单位自愿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的采购活动，作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现承诺，本项目被授权人为我公司员工，依法在我公司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如经查实承诺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单位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而被追究法律责任。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

注：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时无需提供此承诺书。

满足详细评审办法的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需编制目录及页码，页码格式：第 x 页/共 x 页)：

1.确保工程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

2.确保文明施工的技术组织措施及环境保护措施

3.确保安全生产的技术组织措施

4.确保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

5.项目施工方案

6.施工机械及材料投入计划

7.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

8.劳动力安排计划情况

9.项目经理部组织机构

10.服务承诺

注：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应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附表一　拟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二　拟配备本工程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附表三　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四　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

附表五　项目管理机构

附表六　主要人员简历表

附表七　业绩情况表

附表

附表一：拟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额定功率（KW）	生产能力	用于施工部位	备注

附表二：拟配备本工程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序号	仪器备名　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已使用台时数	用途	备注

附表三：劳动力计划表

单位：人

工种	按工程施工阶段投入劳动力情况						

附表四：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

1. 投标人应递交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招标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2. 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

附表五：项目管理机构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养老保险	

附表六：主要人员简历表

“主要人员简历表”中的项目经理应附建造师执业注册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等复印件或扫描件；其他主要人员应附职称证（执业证或上岗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

姓名		年龄		学　　历	
职称		职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	

附表七：业绩情况表

发包人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项目描述	
备注	

注：1.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工程项目，并标明表序。
2.项目业绩须附施工合同复印件。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格式）

投标人名称：_____(投标人公章)　　项目编号、包号：

序号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投标文件商务响应	响应情况	响应说明

备注：1.对招标文件商务要求做出响应。

2、本表只填写投标文件中与招标文件有偏离（包括正偏离和负偏离）的内容，投标文件中商务要求条款响应与招标文件要求完全一致的，不用在此表中列出，但必须提交空白表。

3、投标人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处罚。

投标人保证：除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列出的偏差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所有的商务要求。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

投标人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承诺函

致：（采购人名称）和（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单位自愿参加**（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的招标活动，作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1.我单位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本项目的招标采购活动以求侥幸成为中标人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2.我单位在此申明：保证本次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所有内容、资料、陈述是正确的、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并愿意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3.我单位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3.1我单位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

3.2我单位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3.3我单位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3.4我单位自行放弃中标资格的。

3.5我单位不在规定的时效内领取《中标通知书》的。

3.6我单位不按规定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的。

3.7我单位未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

3.8我单位在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的。

我单位如果发生以上任意一条行为，将在行为发生的 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本招标件公布的预算金额的 2%作为赔偿金。

4.我单位知晓上述行为的法律后果，承认本承诺函作为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要求我单位履行违约赔偿义务的依据作用。

由此发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单位承担。我单位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我单位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单位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而被追究法律责任。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年　　月　　日

投标人有必要说明的其他事宜